

×××人民检察院

关于犯罪嫌疑人×××涉嫌×××案通知 撤销案件复议的审查报告

本院于××××年××月××日向×××公安局发出撤销×××案的通知
知书，该局于××××年××月××日提出复议。承办人×××对相关材
料审查完毕，现报告如下：

一、涉案人基本情况

涉案人×××，（曾用名×××，绰号×××），（性别）×，××××年
××月××日出生，身份证号码×××，（民族）×××，（接受教育程度）
×××，户籍所在地×××，住×××。工作单位×××。于××××年××月
××日被×××单位采取×××（强制措施）。

二、案件来源及发案、立案情况

×××

三、通知撤销案件的理由

（写明撤案公安机关立案理由不能成立的原因和应当撤销
案件的法律依据。）

四、公安机关要求复议的理由和依据

×××

五、经审查认定的案件事实及证据

xxx

六、需要说明的问题

xxx

七、处理意见

承办人意见：经审查，认为我院发出的撤销案件通知书是正确的。因此，建议维持我院作出的撤销案件通知书。

（承办人意见：经审查，认为我院作出的撤销案件的决定有错误，应予变更。因此，建议撤销作出的原撤销案件通知书。）

承办人：xxx

xxxxx年xx月xx日

制作说明

本文书依据《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第五百六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制作。为人民检察院对侦查机关认为撤销案件通知有错误的复议申请进行审查时使用。